



凌叔华

寺之花



花之寺

凌叔华



01010453153N 郑州大学图书馆



花城出版社

花之寺

凌叔华

*

花城出版社出版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2.25印张 2插页 240,000字
1986年9月第1版 1986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7,060册

书号 10261·759 定价 2.10 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收编凌叔华二、三十年代创作的短篇小说三十二篇。这些作品，几乎全都取材于她所熟悉的高门大族的女性生活。作者以她细腻秀逸的笔触，状写闺秀、少妇和各色女子的婚姻和爱情，或笼罩着淡淡的哀愁，或充溢着悲、喜剧的色彩，生动、真实地反映了处于社会转变时期某类女性生活的一个侧面。

凌叔华是五四新文化运动后涌现出来的女性作家，有“新闺秀派”代表作家的美誉，与“闺秀派”作家冰心、绿漪，“新女性派”作家冯沅君、丁玲等齐名。鲁迅在《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导言》中曾这样写道：“凌叔华的小说……恰好和冯沅君的大胆，敢言不同，大抵很谨慎的，适可而止的描写了旧家庭中的婉顺的女性，即使间有出轨之作，那是为了偶受着文酒之风的吹拂，终于也回复了她的故道了。这是很好的，——使我们看见和冯沅君、黎锦明、川岛、汪静之所描写的绝不相同的人物，也就是世态的一角，高门巨族的精魂。”

一九四七年，凌叔华偕同丈夫陈西滢出国，现侨居英国伦敦。

目 录

绣枕.....	1
吃茶.....	6
茶会以后.....	13
酒后.....	20
花之寺.....	26
春天.....	35
无聊.....	41
李先生.....	52
小刘.....	63
再见.....	83
绮霞.....	93
病.....	112
疯了的诗人.....	124
中秋晚.....	149
太太.....	161
送车.....	171

有福气的人	184
等	193
小哥儿俩	200
开瑟琳	215
搬家	227
凤凰	239
弟弟	251
小英	261
一件喜事	268
八月节	279
千代子	292
异国	305
写信	315
杨妈	322
倪云林	338
旅途	347

附录

《小哥儿俩》序	朱光潜 360
凌叔华和她的短篇小说创作	诸孝正 366

绣 枕

大小姐正在低头绣一个靠垫，“此时天气闷热，小巴狗只有躺在桌底伸出舌头喘气的分儿，苍蝇热昏昏的满玻璃窗上打转。张妈站在背后打扇子，脸上一道一道的汗渍，她不住的用手巾擦，可总擦不干。鼻尖的刚才干了，嘴边的又点点凸了出来。她瞧着她主人的汗虽然没有她那样多，可是脸热的涨红，白细夏布褂汗湿了一背脊，忍不住说道：“大小姐，歇会儿，凉快凉快吧。老爷虽说明天得送这靠垫去，可是没规定早上或晚上呢。”“他说了明早儿早上十二点以前，必得送去最好，不能不赶了。你站过来扇扇。”小姐答完仍然低头做活。

张妈走过左边，一面打着扇子，一面不住眼的看着绣的东西，叹口气道：“我从前听人家讲故事，说那头面长得俊的小姐，一定也是聪明灵巧的，我总想这是说书人顺嘴编的，那知道就真有。这样一个水葱儿似的小姐，还会这一手

活计！这鸟绣得真爱死人！”大小姐嘴边轻轻的显露一个笑涡，但刹那便止。张妈话兴不断，接着说：“哼，这一对靠枕儿送到白总长那里，大家看了，别提有多少人来说亲呢。门也得挤破了……听说白总长的二少爷二十多岁还没找着合适亲事。唔，我懂得老爷的意思了，上回算命的告诉太太今年你有吉星照命主……”

“张妈，少胡扯吧。”大小姐停针打住说，她脸上微微红晕起来。

此时屋内又是很寂静，只听见绣花针卟卟的一上一下穿缎子的声音和那扇子扶扶轻微的风响，忽听竹帘外边有一个十三四的女孩子叫道：“妈，我来了。”“小妞儿吗？这样大热天跑来干么？”张妈赶紧问。小妞儿穿着一身的蓝布裤褂，满头满脸的汗珠，一张瓜子脸热得紫涨，此时已经闪身入到帘内，站在房门口边，只望着大小姐出神。她气喘吁吁的说：“妈，昨儿四嫂子说这里大小姐绣了一对什么靠垫，已经绣了半年啦，说光是那只鸟已经用了三四十样线，我不信。四嫂子说，不信你赶快去看看，过两天就要送人啦。我今儿吃了饭就进城，妈，我到那儿看看，行吗？”张妈听完连忙陪笑问：“大小姐，你瞧小妞儿多么不自量，想看看你的活计哪！”

大小姐抬头望望小妞儿，见她的衣服很脏，拿住一条灰色手巾不住的擦脸上的汗，大张着嘴，露出两排黄板牙，瞪直了眼往里看，她不觉皱眉答——

“叫她先出去，等会儿再说吧。”张妈会意这是因为嫌

她的女儿脏，立刻对小姐儿说：“瞧瞧你鼻子上的汗，还不擦把脸去。我屋里有洗脸水。大热天的这汗味儿可别熏着大小姐。”小姐儿脸上显出非常失望的神气，听她妈说完还不想走出去。张妈见她不动，很不忍的瞪了她一眼说：“去我屋洗脸去吧。我就来。”

小姐儿翘着嘴掀帘出去。大小姐换线时偶尔抬起头往窗外看，只见小姐拿起前襟擦额上的汗，大半块衣襟都湿了。院子里盆栽的石榴吐着火红的花，直映着日光，更叫人觉得暑热，她低头看见自己的膈肢窝汗湿了一大片了。

光阴一晃便是两年，大小姐还在深闺做针线活，小姐儿已经长成和她妈一样粗细，衣服也懂得穿干净些了。现在她妈告假回家的当儿，她居然能做替工。

夏天夜上，小姐儿正在下房坐近灯旁缝一对枕头顶儿，忽听见大小姐喊她，便放下针线，跑到上房。

她替大小姐捶腿时，有一搭没一搭的说闲话：“大小姐，前天干妈送我一对枕头顶儿，顶好看啦，一边是一只翠鸟，一边是一只凤凰。”“怎么还有绣半只鸟的吗？”大小姐似乎取笑她说。“说起我这对枕头顶儿，话长哪。咳，为了它，我还和干姐姐怄了回子气。那本来是王二嫂子给我干妈的，她说这是从两个大靠垫子上剪下来的，因为已经弄脏了。新的时候好看极了。一个绣的是荷花和翠鸟，另一个绣的是—只凤凰站在石山上。头一天，人家送给她们老爷，就放在客厅的椅子上，当晚便被吃醉了的客人吐脏了一大片；另一个给打牌的人，挤掉在地上，便有人拿来当作脚踏垫子

用，好好的缎子，满是泥脚印。少爷看见就叫王二嫂捡了去。干妈后来就和王二嫂要了来给我，那晚上，我拿回家来足足看了好一会儿，真爱死人咧，只那凤凰尾巴就用了四十多样线。那翠鸟的眼睛望着池子里的小鱼儿真要绣活了，那眼睛真个发亮，不知用什么线绣的。”

大小姐听到这里忽然心中一动，小妞儿还往下说：“真可惜，这样好看的东西毁了。干妈前天见了我，教我剪去脏的地方拿来缝一对枕头顶儿。那知道干姐姐真小气，说我看见干妈好东西就想法子讨了去。”

大小姐没有理会她们怄气的话，却只在回想她在前年的伏天曾绣过一对很精细的靠垫——上头也有翠鸟与凤凰的。那时白天太热，拿不得针，常常留在晚上绣，完了工，还害了十多天眼病。她想看看这鸟比她的怎样，吩咐小妞儿把那对枕顶儿立刻拿了来。

小妞儿把枕顶片儿拿来说：“大小姐你看看这样好的黑青云霞缎的地子都脏了。这鸟听说从前都是凸出来的，现在已经踏凹了。您看——这鸟的冠子，这鸟的红嘴，颜色到现在还很鲜亮。王二嫂说那翠鸟的眼珠子，从前还有两颗珍珠镶在里头。这荷花不行了，都成了灰色。荷叶太大，做枕顶儿用不着……这个山石旁边有小花朵儿……”

大小姐只管对着这两块绣花片子出神，小妞儿末了说的话，一句都听不清了。她只回忆起她做那鸟冠子曾拆了又绣，足足三次；一次是汗污了嫩黄的线，绣完才发见；一次是配错了石绿的线，晚上认错了色；末一次记不清了。那荷

花瓣上的嫩粉色的线她洗完手都不敢拿，还得用爽身粉擦了手，再绣……荷叶太大块，更难绣，用一样绿色太板滞，足足配了十二色绿线……做完那对靠垫以后，送了给白家，不少亲戚朋友对她的父母进了许多谀词。她的闺中女伴，取笑了许多话，她听到常常自己红着脸微笑。还有，她夜里也曾梦到她从来未经历过的娇羞傲气，穿戴着此生未有过的衣饰，许多小姑娘追她看，很羡慕她，许多女伴面上显出嫉妒颜色。那是幻境，不久她也懂得。所以她永远不愿再想起它来撩乱心思。今天却不由得一一想起来。

小妞儿见她默默不言，直着眼，只管看那枕顶片儿，便说道：“大小姐也喜欢它不是？这样针线活，真爱死人呢。明儿也照样绣一对儿不好吗？”

大小姐没有听见小妞儿问是什么，只能摇了摇头算答复了。

吃 茶

当太阳拥着早霞出来后，小鸟吱喳的闹了两个钟头，花影渐渐的被描在一间闺房的窗上。那鸟雀的啼歌跟着不相识的春风，直闯进芳影小姐闺帷，把她吵醒了。

“几点钟了？”芳影搓搓眼睛低声的问。“很早呢，才打九点。小姐还歇会儿罢。”一个女仆陪笑回答，接着提着水壶走了出去。

芳影仍旧闭目养神，但耳际一阵一阵的鸟声和街外小贩的叫号，使她不能再睡了，她沉思道：“其实昨晚看完电影已经十一点半了，睡时已经一点，怎样再也不困了……呀，昨晚见的淑贞的哥哥，相貌真是不俗，举止很是文雅……他很用神和我谈话……他跟我倒茶，拿戏单，捡掉在地上的手帕，临出戏院时，又帮我穿大氅……唔，真殷勤……出戏院时，他搀扶我上车后，还摘下帽子，紧紧的望了我一会儿呢……”

“我起先同他坐近，觉得很不舒服，后来他仔细的和我翻译那银幕上的英文，不多工夫我就不觉得不舒服了……对哪，他特别用心的翻译那几句‘爱能胜一切，爱是不死的’，那银幕上少年与他情人分手时的话……他还恐怕我不懂，告诉我说：外国所说的爱字，比中国的爱字稍差，情字似乎比较切实一点，但还不十分合适。他说时我的脸立刻热起来……幸亏电影院是漆黑的，没有人看见。

“哦，淑贞说他们今天要去公园听音乐，很好的音乐，邀我务必同去。她又说今天下午接我……那末我应当早些起来收拾收拾……但是我睡的太少，脸色又要发黄，眼睛也发红，人家看了多难看，还是多躺会儿养养神再起吧……

“这换洋取灯的老婆真讨厌！大清早起，谁换取灯儿呢？只这样喊，叫人睡不了。还是早点起来收拾收拾。”

芳影起来慢慢的踱到妆台前坐在椅上。此时女仆进来倒洗脸水，擦镜子，摆香粉和梳头的用具，忙成一片。

她默默的对着镜子出神。镜里的她，一双睡起惺忪的眼，腮上的轻红直连上眼皮，最是那一头乌油油的发，此时正蓬松着，衬出很细小的脸盘。一时诗情书意都奔向她的心头和眼底……末了想到“水晶帘下看梳头”，她连镜子都不好意思看了。

她洗漱完便梳头，一会想到自己正当芳菲时候，空在“幽闺自怜”，年华象水一般流去了，眼便蓄着一眶泪，一会儿想起昨晚看电影时，喁喁细语的光景，脸上便立刻有些

发热，心里跳起来。

不多时把头发梳好，又重施一回粉，后来才把发抿齐。打扮完，对着镜子又出了回神。“他今天来见我，不知……”她脸一热不好意思往下想了。

午饭后，她在闺房，看着窗上花影因日光忽明忽暗，花枝因微风摇曳，婀娜生姿，只觉得心里满满的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正在怅惘，忽见仆人进来说：“王先生和王小姐来了。”“请到客厅吧。”她说完又走到镜台前，重扑粉，掠抿一回发，然后走入客厅。

她内心怯怯的，因为她向来不大与青年男子来往，平常偶然碰到表兄弟，还要脸红红的回避呢。近年她见社会潮流变了，男女都可以做朋友，觉得这风气也得学学。

她来到客厅，淑贞和她哥哥立刻站起来招呼：“昨晚你回来就睡了吗？”淑贞坐下说。“我回来和娘谈了一会就睡了。”芳影答。仆人递上茶来，她让了回茶，仍和淑贞说了些闲话。“你已经和伯母说了我们去听音乐吧。我们去好吗？”淑贞说。“说了。请用点心再去，令兄第一次来，一点吃的东西也没有，太寒伧了。”芳影说完，见淑贞哥哥坐在一旁用茶，很是恭让，很想和他说几句话，但想不起说什么好，还是淑贞先开口：“哥哥，芳影姐姐吟诗作对都会，她晚上吹起箫来，邻居的人都不愿意睡呢。”“我早就听说了，不知芳影女士什么时候可以赏我一曲听听？”淑贞哥哥陪笑的问。

芳影立刻红晕了两腮微笑答：“王先生在外国什么好音

乐没听过，我不来献丑。”他们又静默了一会，淑贞说：

“我哥哥近来想找些中国词曲本看看，芳影姐姐，您一定知道不少。哥哥，你请教请教她吧！”淑贞的哥哥还未答话，芳影立刻抢着说：“我哪里懂得什么词曲，淑贞！”“我不管你讲不讲，等他请教你吧。咱们多找两个人去公园有兴趣。等我去街口找周家的两个小弟弟一同去不好吗？”她说着站起来，“我去去就回来，哥哥，你在这里等会儿。”她的话完了就走出去，芳影伴她到门口，回到客厅时，淑贞的哥哥正开门迎她，等她进去才关了门分宾主坐下。

此时客室中很是静寂，主客都默默的装作看墙上字画，一会儿淑贞的哥哥问道：“淑贞告诉我说，芳影女士不但诗词作的很好，字还写得很美呢。几时求您写些东西可以吗？”

“我实在不会写字，不要笑话吧。现在听说不时兴写字了。”她答。“那有这话，我知道有许多留学生还一回中国便关起门学字呢。”他们又默然了一会儿，他说：“我回国以后很想找人学习些本国音乐，您的箫是哪位先生教的？”“家婶娘教的。学的不多，吹的又不好。”她含笑的答。“淑贞说，您吹的好极啦。我盼望我有耳福可以听到。”

她笑了笑，不知说什么好，耳畔听到理想的青年一句一句恭维话，想到今早醒来的胡思，不觉心里微微迷惘，脸上有些发热，举止极不自然起来。正在沉默的时候，淑贞跑回来嚷道：“白跑一趟，周家弟弟，一个出了门，一个发烧，咱们三个人去走走吧。哥哥，方才又打了一个电话给梅先家，他们说她明天准回来。”他们三人坐汽车去了。

她觉到淑贞的哥哥处处都对她用心，上车又扶她上去，下车又搀她下来，走山石或过桥的时候，他都要上前搀扶她，唯恐她遇了不测的危险，且提了她的手袋及大衣紧紧相随，丫头使仆都没有那样谨慎小心。

还有两样，令她不能不动疑的，就是每逢芳影和他答话，他便很留心的听，笑微微的望着她；她遗落手袋在车上，她只提一声，他便从公园后边独自走回公园前面，去替她拿回来。

快下太阳时候，他们送她回到家来。临行时，他说今天下午一同游玩得很乐，他又很诚恳的叮嘱她三十号务必请去北京饭馆吃茶。

从那回同游公园以后，芳影整天都觉得心口满满的，行也不安，坐又不宁，最厌同人说话，早上怕起来，晚上很迟都不觉得要困，白天父亲买了一盆大玫瑰花给她，她并不觉得高兴，却不住的对它长吁短叹，晚上月亮出来，母亲催她睡觉，她只倚着窗台发愣。

她妈也有点猜到女儿犯心事烦恼，所以请了几个女伴来陪她解闷。可是她近来却是最怕和人家周旋，她们说的话，她都听不进耳，好似有个耳套蒙上一样，除非有时候人家提到淑贞的家，她才象把蒙耳的套子摘去。

她不知不觉的与许多素日亲近的人疏远，只有那妆台上一方镜子，她不但不想疏远，还时时刻刻想去看看。她本就好修饰，但每回妆罢对镜时，每念到“如此年华如此貌，为谁修饰为谁容？”她就觉得惘然寡兴。现在她对镜时想到这

两句话，每每抿嘴微笑，翻过身去不迭的照后身及左右。

这样愔愔的过了一个星期。一天早晨她妆罢，倚在窗栏看着暖和和的太阳照着廊下一盆粉色玫瑰花，那些花浸在日光里特别鲜艳，她正在赞叹，忽见仆人递给她一信，上写“西四王缄”，她腮上立刻热起来，心里也跳，急走到内房，才把信拆开，一看乃是一个请帖：

张梅先女士与王斌先生订于本月三十日下午二时在北京饭店行结婚礼，恭请

光临

这请帖好似一大缸冷水，直从她头上倾泼下来。起先昏惘冰冷的，后来又有些发暖，不多会儿仍旧发凉，她一阵一阵的说不出的难受。请帖已经掉在地上，她捡起再看，依旧和方才的一样。随着甩了它，往大椅里很重的坐下，咳了一声，眼泪不禁滴滴点点的流下来。

她正在很懊丧的垂泪，淑贞在窗外一边走过来嚷道：“芳影姐姐在家吗？我哥哥三十号便行结婚礼，我来找你换新娘子。本来约好小梅表姐的，姑母昨晚有电报来叫她回去了。我跑了一早上找人作替身，一个找不着，其实她们也不衬，不是太胖就是高。姐姐，你的身材和新娘子配起来很好，你答应了罢。我求你。”芳影神色已经够灰淡，只好有声无气的答道：“我从来没做过换亲的，恐怕做不来。近来又很不舒服，也许要生病，你还是另找人罢……请坐，淑贞。”她拉淑贞坐下。“那……我可找不出别的合适人来了。你替我找一个行吗？”她想了一想说：“回头我堂妹妹